

審核二〇〇四至〇五年度
開支預算

答覆編號

HPLB(PL)034

問題編號

0643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82 屋宇署

分目：

綱領： 樓宇及建築工程

管制人員： 屋宇署署長

局長： 房屋及規劃地政局局長

問題： 在此綱領內提及，2004 至 05 年度屋宇署會特別加強排水系統的檢查工作及其執法行動，以修繕建築物內破損的排水管，就此可否告知：

- (1) 此項工作的詳情；及
- (2) 此項工作涉及的編制人員數目及開支數額？

提問人： 馮檢基議員

- 答覆：
1. 屋宇署早前在嚴重急性呼吸系統綜合症爆發後檢查全港私人樓宇以找出損毀的排水管期間，已找到約 3 100 幢有排水系統問題的樓宇。在 2004-05 年度，屋宇署將會就上述樓宇(屋宇署曾向這些樓宇共發出 1 700 份修葺令)跟進執法行動。此外，屋宇署將會繼續協助清除環境衛生黑點。
 2. 屋宇署在 2004-05 年度獲提供 1,200 萬元聘請 48 名按合約條款受聘的人員，以加強對私人樓宇損毀的排水設施採取執法行動。連同現有的人員，屋宇署共有 365 名專業及技術人員負責執行上述措施，以及履行其本身的職責，根據《建築物條例》的規定採取其他執法行動。

由於執行排水系統的糾正措施只是屋宇署人員的部分職責，因此除了上述用於增聘 48 名人員的 1,200 萬元外，我們無法提供屋宇署人員負責執行上述糾正措施就職員費用方面所涉及的預算開支分項金額。

簽署：

姓名：

鄔滿海

職銜：

屋宇署署長

日期：！

26.3.2004